翠府发〔2025〕1号

宜宾市翠屏区人民政府
关于吴娉等二十九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镇、街道，区级各部门，区属企事业单位：

经宜宾市翠屏区人民政府六届65次常务会议决定：

任命：

吴娉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档案局局长；

舒翔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严华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丁一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蒋光华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洪菁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吴进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陈鹏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行政学校副校长；

王颖旺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副主任；

薛梅同志为宜宾五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国雄同志为宜宾五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玉国同志为宜宾五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吴戎同志为宜宾五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周晋超同志为宜宾五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向登娣同志为宜宾五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廖菲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宋小舟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农民工服务中心副主任。

免去:

吴娉同志宜宾市翠屏区人民政府大观楼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郭佩佳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卫生健康局副局长职务；

官敏同志宜宾市翠屏区科学技术局局长（兼）职务；

严华同志宜宾市翠屏山景区管理中心副主任职务；

周宇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副主任职务；

李清波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杨琰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丁一同志宜宾市翠屏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职务；

蒋光华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洪菁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吴进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汪贵娟同志宜宾市翠屏区行政学校副校长职务；

王颖旺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农业农村局总畜牧师职务；

王礼斌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卫生医疗培训中心副主任职务；

范德钢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农民工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刘俊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农民工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陈赟洽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城市管理联合执法支队宗场镇大队专职副大队长职务；

钟宁同志李庄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陈代兵同志宜宾市三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长职务；

薛梅、曾国雄、陈玉国、吴戎、周晋超、向登娣六名同志原任宜宾市翠屏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职务因公司更名自然免除。

宜宾市翠屏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1 月 21 日